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30日,云南澄江志成磷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二期)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的单位有:云南澄江志成磷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云南清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云南坤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云南碧水清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编制单位)及技术专家等(名单附后),会议通过实地踏勘、听取汇报,并经认真讨论、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澄江市工业园区东溪哨片区云南澄江志成磷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内,项目实际建设中分期实施,2020年10月28日,一期工程(原料防尘,雨污分流收集设施,水淬渣池水汽收集设备、余热利用设备等,以及其收集后的无组织烟气、水汽的冷却、净化、脱白等主要设备设施;电路自动化中央控制系统)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并于2021年1月27日通过了自主验收。6m³/d的生活污水处理站为二期建设,因此,项目实施了分期验收。由于一期建设的综合排口排气筒使用碳钢制作,存在腐蚀现象,二期工程实施过程中,对综合排放口进行了整改,用耐腐蚀的不锈钢替代原来的碳钢材料,消除

安全隐患,对余热利用后产生的烟气,增设两个除酸箱,二期工程建设内容如下:

- 1、在办公生活区建设 1个 6m³/d 的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前端配套建设地埋式三级沉淀池 1个,容积 4.5m³,处理后的中水在后端设置一个 12m³的碳钢制作的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
- 2、为消除安全隐患,综合排口排气筒采用不锈钢材质进行了整改,高度38m与原环评一致。
- 3、对余热利用后产生的烟气,增设两个除酸箱,每个除酸箱配有8个洗涤喷头,对烟气进行喷淋洗涤后再进入三级洗涤塔处理后通过综合排气口排放,进一步削减五氧化二磷及氟化物的排放量。
- 4、黄磷尾气锅炉,环保要求设置不低于8米的排气筒,实际建成17m。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2019年8月16日,取得了澄江县工业商贸和科技信息局出具的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编码:195304222610006。2019年12月30日,云南澄江志成磷业化工有限公司通过了玉溪市人民镇府牵头的玉溪市"三磷"专项排查2019年阶段性验收,2019年12月24日澄江县人民镇府出具了澄政复[2019]216号,"关于云南澄江志成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长江经济带突出生态问题"、"三磷"专项整改初验收试运行的批复。

2020年8月,云南澄江志成磷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玉溪瑞众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治理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2020年9月30日,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下发了澄 环审【2020】11号文件,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项目实 际建设中分期实施,一期工程于2021年1月27日通过了自主验收, 二期项目于2021年11月10日全部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在建设及 使用过程中未发生污染纠纷及污染投诉事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40.11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40.11 万元, 占总投资的 100%。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主要包括:

- 1、6m³/d的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前端配套建设地埋式三级沉淀池1个,容积4.5m³,处理后的中水在后端设置一个12m³的碳钢制作的收集池。
 - 2、综合排口排气筒采用不锈钢材质进行整改, 高度 38m。
 - 3、余热尾气新增2个除酸箱,每个除酸箱配有8个洗涤喷。
 - 4、黄磷尾气锅炉,实际建成17m排气筒。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时相比,变更情况主要为:

1、与环评相比,二期工程除了增设一套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外,还对综合排放口排气筒采用耐腐蚀的不锈钢材质替代原来的碳钢消除安全隐患,整改后排放口高度为38m,与原环评要求一致。对余热利用后的尾气增设两个除酸箱(碱洗工段),每个除酸箱配有8个洗涤喷头,对烟气进行喷淋洗涤,进一步削减五氧化二磷

及氟化物的排放量。

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时基本一致,主要环保设施均按环评要求配置,变更后减少了污染物排放量。未发生重大变更,满足项目竣工验收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

(一) 废污水治理设施

本次建设的 6m³/d 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站, 经验收监测可知, 污水 站 出 水 可 达 《城 市 污水 再 生 利 用 城 市 杂 用 水 水 质 标 准 》 (GB/T18920-2020)绿化标准后, 达标后回用于厂区绿化。生产废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项目废水全部回用,实现了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二) 废气治理情况

一期工程实施后厂区工艺水汽、折流沉淀池烟气、燃烧烟气及出渣口烟气全部经收集冷却后汇入综合主管,余热利用后的废气经本次增设的除酸箱洗涤处理后收集到综合主管,综合主管汇集的废气再经三级洗涤塔处理后,通过本次整改后的高 38m 综合排放口排放,废气经验收监测可知,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限值,五氧化二磷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4二级标准要求;硫化氢达到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标准限值。尾气锅炉烟气经17m 排气筒排放,排放废气经验收监测结果可知,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全厂有组织排放口均实现达标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有引风机、水泵噪声,项目采取隔声、消声等防

治措施后,对周围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污水处理污泥,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处置,对于周围的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固废处置以"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为原则,处理率达到100%。项目固体废物已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 环评及审批意见执行情况

环评批复提出的7条环保要求、环评报告提出的8条环保要求, 均已落实,满足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

五、 验收结论

经现场监测、调查,项目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完备,该项目为黄磷生产企业节能减排及环保设施提档升级工程,实施后区域环境质量得到改善,环境效益明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评及审批意见的具体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负荷达到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在本次验收范围内,无重大变更,因此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1、加强环保管理工作的意识,提高员工环保工作能力。加强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的管理和建设,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治理项目 (二期)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签到表。

云南澄江志成磷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组名单附后) 2021年12月30日

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 测报告评审会会议签到表

组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J	21 . 2	一 人	
组长	教多么	· 大人	JK	13981115923
	江正元	五层中生产的危险		1808>7/61
专家	ó CACA	赵美市生气环境盗叫	好高工	18087771539
	全星	王、後中生态环境监测》		1808 777152}
	本艺	La Nice	JK	13981115923
	和好了	老者公司	工程师	13908896916
	月梅	确独扎涛送环境科技研	Ŋ. I程师	13937]35785
3 = 0	刘得祥	云南 坤 环检测 拔术有限的		15808896091
11				
参				3,
会				
人				
员		Rame and Marie and American		
-				
• ,1				
2 1				
		F1 #	H. 2021年12	月 30 日

日期: 2021年12月30